

证券代码：836331

证券简称：优晟股份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广州市优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任免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2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刘丽芬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，自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免去蓝山淞的监事职务的议案。自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 5 日前以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

会议由监事邓志辉主持。

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（二）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

被选举监事刘丽芬持有公司股份 19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91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任命/免职原因

因蓝山淞本人工作原因，导致无法尽到监事的义务，请求辞去所担任的监事职务。

（四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该任命监事刘丽芬持有公司股份 19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91%。刘丽芬，女，1973 年 6 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财会专业，非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1994

年 8 月至 1997 年 8 月任云硫酒店成本会计；1997 年 9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松洲街外来暂住人员管理中心电脑操作员；2004 年 5 月至 2005 年 10 月任深圳市百瑞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出纳；2006 年 2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出纳；2011 年 5 月至今任广州市优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资金管理主管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蓝山淞的免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，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，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履行监事职务。

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蓝山淞先生的辞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影响。在新任监事就任前，蓝山淞先生仍应按照相应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里的规定，继续履行监事职责。公司监事会将尽快提名新的监事候选人，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对蓝山淞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州市优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市优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20 日